# 最新设立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合同的条件汇总(23篇)

来源：网络 作者：青苔石径 更新时间：2025-01-31

*设立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合同的条件一目录1）总则2）合营各方及合资经营公司3）投资总额与注册资本4）合营公司的经营范围及规模5）合营公司经营场所6）合营双方的责任7）技术转让与保密8）技术成果、专有技术及专利管理9）合营公司的采购与销售10）董...*

**设立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合同的条件一**

目录

1）总则

2）合营各方及合资经营公司

3）投资总额与注册资本

4）合营公司的经营范围及规模

5）合营公司经营场所

6）合营双方的责任

7）技术转让与保密

8）技术成果、专有技术及专利管理

9）合营公司的采购与销售

10）董事会

11）经营管理机构

12）劳动管理

13）财务和利润分配

14）保险

15）特别约定

16）争议的解决

17）合同文字

18）合同的生效及其他

第一章总则

＿＿＿＿＿（以下简称甲方）与＿＿＿＿＿（以下简称乙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实施条例》以及中国政府的其他有关法规（以下简称法律），通过诚挚友好的协商，一致同意共同投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以下简称中国）建立合资经营企业《》（英文名称：《》简称＿＿＿＿＿＿＿），以下简称合营公司。

双方于＿＿＿＿年＿＿月＿＿日在中国＿＿＿＿＿＿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执行。

第二章合营各方及合资经营公司

第一条本合同各方的法定地址及法定代表：

甲方：＿＿＿＿＿＿＿＿

法定地址：＿＿＿＿＿＿

法定代表：＿＿＿＿＿＿

职务：＿＿＿＿＿＿＿＿

国籍：＿＿＿＿＿＿＿＿

乙方：＿＿＿＿＿＿＿＿

法定地址：＿＿＿＿＿＿

法定代表：＿＿＿＿＿＿

职务：＿＿＿＿＿＿＿＿

国籍：＿＿＿＿＿＿＿＿

第二条合资经营公司的名称为＿＿＿＿＿＿。英文名称为＿＿＿＿＿＿＿。

合营公司的法定地址为：＿＿＿＿＿＿＿＿＿＿＿

第三条合营公司的经营目的是加强国际经济合作和技术交流，采用先进的技术向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及＿＿＿＿＿地区的计算机用户提供优质的技术和教育服务，提供国际市场信息和提供咨询服务，并使投资各方获得应有的利润。

第四条合营公司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法人。合营公司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一切活动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法令和有关条例规定，并受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保护。合营公司还应遵守本合同及章程的各项规定。

第五条合营公司的组织形式为有限责任公司。

甲、乙方仅以各自认缴的出资额对合营公司承担责任。各方按其出资额在注册资本中的比例分享利润和分担风险及亏损。

第六条合同公司自成立日起合营期限为＿＿＿年。成立日为营业执照签发之日。经甲、乙双方一致同意，并报经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部门批准，合营公司的合营期限可以延长。双方至迟于合营期满之日前六个月达成延长合营期限的协议。

第七条本合同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和争议的解决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管辖。

第三章投资总额与注册资本

第八条合营公司的投资总额为＿＿＿＿＿＿美元。

第九条甲、乙双方的出资额共为＿＿＿＿＿美元，以此为合营公司的注册资本。

甲、乙双方按下列比例出资：

甲方：

＿＿＿＿占注册资本的＿＿＿＿＿＿％

出资方式：

折合＿＿＿＿＿美元的人民币现金。人民币一美元的比价按交付日国家外汇管理局公布的外汇售出牌价计算。

乙方：

＿＿＿＿＿＿＿占注册资本的＿＿＿＿％

出资方式：

现金＿＿＿＿美元，其中包括合营公司经营所必需用的部分设备等。

第十条合营公司注册资本由甲、乙方按其出资比例分二期缴付。第一期共缴付＿＿＿美元，双方各缴付＿＿＿＿万美元。并应在合营公司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天内付清。第二期出资的缴付时间由合营公司董事会决定。

第十一条合营公司的开户银行为中国银行或中国银行同意的其他银行。甲、乙方投资中的外汇和合营公司的外汇收入均应以外汇存入开户银行。只有当董事会决定将外汇（全部或部分）兑换成人民币以支付合营公司在中国境内的开支时，才能将外汇存款兑换为人民币。

第十二条任何一方如不能按规定时间缴纳全部或部分出资，则出资不足部分按年（365天）息＿＿＿％向合营公司支付利息，按日计算，每月缴付一次。人民币一美元比价按滞交期间的最高比价计算。

第十三条投资双方缴付出资额之后，应由合营公司聘请在中国注册的会议师验证，并开具验资报告，向投资双方发给出资证明书，并向中国有关部门报告。

第十四条甲、乙任何一方如向第三方转让或出售其全部或部分出资额，须经合营另一方同意，并报审批机构批准。任何一方均不能无理由地不同意另一方所要求的转让。

第四章合营公司的经营范围及规模

第十五条合营公司的经营范围为对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及＿＿＿地区的计算机用户和未来的用户提供下列服务：

（1）计算机硬件的安装/拆除和软件的安装

（2）改进计算机硬件和软件和技术性能

（3）计算机硬件和软件的维修、保修

（4）计算机及外部设备和翻新、改装

（5）计算机和外部设备的技术性能鉴定

（6）计算机硬件和软件的技术的技术咨询服务

（7）计算机系统的现场规划

（8）供应计算机备件、备机

（9）大专水平的计算机硬件和软件职业技术教育

（10）国际市场计算机价格的咨询服务

（11）代理＿＿＿＿公司在中国和＿＿＿地区的销售服务

（12）来料加工性质和技术劳务和高级技术劳务出口

（13）开发计算机系统软件和应用软件

第十六条合营公司的发展：

第一阶段：主要为中国境内的计算机用户和未来用户提供服务

第二阶段：建立大专水平的计算机技术职业教育机构

第三阶段：建立分公司或分支机构

第四阶段：为中国境外＿＿＿＿地区提供服务

第五章合营公司经营场所

第十七条合营公司设立在中国＿＿＿＿，所需的生产、经营、教育、办公等场所由甲方以优惠条件提供，合营公司按月缴付租赁费。合营公司与甲方签订租赁合同。上述场所也可以由合营公司自建，甲方以能争取的优惠条件提供需用土地及水、电等设施。

第十八条合营公司所使用的场所发生土地使用费，按中国政府的有关规定，由合营公司承担。

第六章合营双方的责任

第十九条甲方的责任

（1）办理向中华人民共和国主管部门批准登记、注册、领取营业执照等事宜。

（2）协助合营公司联系落实合营公司经营活动所需场所，水、电以及其他为实施本合同所必需的物资。

（3）选派有相当水平和实际工作经验的经理、管理人员、技术人员和其他工作人员，经合营公司考试合格后参加合营公司的工作。

（4）协助办理乙方派遣来合营公司工作人员的入境签证等手续。并提供工作和生活设施的方便。

（5）协助合营公司对合营公司的技术人员和其他工作人员在中国进行的培训工作，培训费用由合营公司支付。甲方提供优惠条件。

（6）协助合营公司在中国境内购置或租赁设备、材料、办公用品、通讯设施、交通工具、燃料及运输设施等。

（7）向合营公司提供中国国内市场信息，并协助合营公司开辟中国国内市场的代理销售渠道。

（8）协助合营公司办理取得按本合同规定进行业务活动所需要的外汇的手续。

（9）协助合营公司办理可能的减税、退税和免税的手续。

（10）负责办理合营公司委托的其他有关事宜。

第二十条乙方的责任

（1）根据合营公司的委托协助合营公司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寻找计算机用户。在转售过程中所取得的利润归合营公司所有，乙方只收取手续费或佣金。乙方在中国和＿＿＿＿地区的全部在合营公司业务范围内的业务活动应通过合营公司进行。

（2）以优惠价格向合营公司提供计算机及外部设备的备件和备机；测试仪器和工具；以及软件等合营公司经营所需要的其他产品。

（3）根据合营公司的要求，乙方应选派优秀的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参加合营公司的管理和在中国或＿＿＿＿地区参加计算机硬件的安装、维修和开发软件等技术工作或进行技术指导。合营公司向乙方付费并承担上述人员的日常开支。

（4）协助合营公司办理合营公司人员赴＿＿＿时的入境签证等手续，并提供工作、学习和生活设施的方便。

（5）根据合营公司要求的培训计划接受合营公司选派的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到在乙方的设备上和学校内进行培训。经过培训之后应能够按所学内容独立工作。培训费按乙方的标准价格减半。合营公司支付培训费及受训人员的旅费和生活费。

（6）为合营公司提供计算机产品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销售或进行服务的＿＿＿国政府许可证。向合营公司提供计算机及其系统的安装、管理、维修、翻新等方面的专有技术。

（7）定期向合营公司提供国际市场信息，并协助合营公司进行来料加工性质的技术劳务和高级技术劳务出口。

（8）尽最大努力帮助合营公司的代理销售计算机硬件及软件的服务，并向合营公司缴付代销佣金。

（9）负责办理合营公司委托的其他有关事宜。

第七章技术转让与保密

第二十一条合营公司可以与甲方或乙方或任何第三方签订技术转让协议，以取得为达到本合同规定的经营目的、经营范围及规模所需要的先进技术、专利和专有技术（know－how），甲方或乙方与合营公司之间的技术转让均采取优惠条件。

第二十二条合营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所获得的发明或专利权或专有技术属合营公司所有，有关的全部资料由合营公司独立保存。

第二十三条合营公司通过技术转让协议所取得的专利权或专有技术的保密按双方签订的有关转让协议的规定办理。

第二十四条非经合营公司批准，合营的任何一方均不得使用合营公司拥有的技术知识。合营的任何一方要使用合营公司的技术知识时，须与合营公司签订技术转让协议并履行协议规定的保密条款，合营公司按优惠价格收取技术转让费。

第二十五条合营双方应要求各自选派到合营公司工作的人员履行对技术知识的保密职责。

第八章技术成果、专有技术及专利管理

第二十六条由合营公司的雇员、转包者、代理人在为合营公司工作过程中形成的发明，软件或者专有技术的发展或改进，所属权均归合营公司所有。与此有关发明的专利申请以合营公司的名义进行。

第九章合营公司的采购与销售

第二十七条合营公司所需原材料、设备、计算机及外部设备的备件、备机应优先在中国购买。合营公司在中国境内的采购争取与中国其他单位享有同等价格，并且以人民币支付。如果在中国市场采购的物品不能满足合营公司的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价格、数量、质量、性能和可使用性），合营公司将以优惠价格从乙方采购。但若乙方价格高于国际市场价格，合营公司可以自行在国际市场采购。若准备在国际市场采购，合营公司将通知乙方价格和条件。

第二十八条合营公司备件库中的备件和任何计算机设备、软件、专用工具以及其他产品的销售和计算机服务、培训可以由合营公司及其分支机构在中国境内或＿＿＿＿国家进行，也可以委托合营的双方或第三方代理。这种活动除应遵守中国政府的有关法律和法令外，还应参照＿＿＿＿国政府的有关规定。这些产品和服务的价格，在有竞争力的条件下，应保证合营公司的经营获利。不在中国境内生产的或者不是由合营公司分支机构生产的计算机硬件、软件的销售，合营公司将以乙方代理人的身份进行。有关协议应当在乙方和客户之间签署。但合营公司的再出售和再出口除外。

合营公司将获得一定比例的硬件代理销售佣金。

只有当乙方收到可立即使用的客户付款之后，才付给合营公司这种佣金，佣金将以乙方收到的同样的付款形式付给合营公司。

第十章董事会

第二十九条合营公司登记注册之日为合营公司董事会成立之日。董事会是合营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决定合营公司的一切重大问题。

第三十条董事会由＿＿＿名董事组成，其中甲方委派＿＿＿名，乙方委派＿＿＿名。董事长由甲方委派，副董事长由乙方委派。董事会的任期＿＿＿＿年，董事会的成员经委派方继续委派可以连任。

第三十一条董事长是合营公司法定代表。董事长因故不能履行其职责时，可临时授权副董事长为代表。

第三十二条董事可委派另外一人在开董事会时作为他（她）的全权代理人行使其权利。出现此情况时应将全权代理委托书交董事会。

第三十三条董事会决定以出席会议的董事或其全权代理人的多数票通过，但重大事宜必须经全体董事或其全权代理人同意方能通过，其中包括（但不限于）：

（1）章程条款的修订

（2）异常情况的处置，包括异常情况的建立、撤销和延期

（3）注册资本的增加或转让

（4）双方其余各期出资额投入日期

（5）经营范围的任何改变

（6）与其他经济组织的合并

（7）利润分配方案

（8）总经理、副总经理、总工程师、总会计师、独立审计师的聘请或解聘

（9）预算的决定或决算的批准

（10）价格和销售条件的决定

（11）超过＿＿＿美元的合同的签订

（12）分公司或分支机构的建立的或撤销

（13）每季度借款超过＿＿＿美元或每年借款超过＿＿＿＿美元

第三十四条董事会每年召开一次，由董事长负责召集主持。董事会在合营公司会计年度的头三个月内召开。董事长不能召集时由副董事长召集并主持。如遇特殊情形，由董事长或三分之二以上董事提议，在必要时可召集董事会临时会议。董事会会议一般在合营公司的法定地址举行，若经董事会决定，也可以在其他地点举行。

第十一章经营管理机构

第三十五条合营公司设经营管理机构，负责合营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经营管理机构设总经理一人，由甲乙双方共同推荐。第一任总经理由＿＿＿方推荐。第一任副总经理由＿＿＿＿方推荐。经营管理机构应包括总会计师一人。上述人员由董事会聘请，任期四年。经董事会批准可以连任。

第三十六条总经理的职责是执行董事会会议的各项决议，组织领导合营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副总经理协助总经理的工作。

经营管理机构可以设若干部门经理，分别负责合营公司各部门的工作，办理总经理和副总经理交办的事项，并对总经理和副总经理负责。

第三十七条总经理、副总经理、总会计师有营私舞弊或严重失职的，不能或不愿意履行其职责的，或无能力成功地经营合营公司的，经董事会会议决定可随时撤换。

第十二章劳动管理

第三十八条合营公司招聘职工，须经合营公司考试合格后录用。在合同的头＿＿年，人员的选择、考试和录用应由合营公司和甲、乙双方联合进行。

第三十九条合营公司职工的招聘、解雇、辞职、工资福利、劳动保护、劳动保险、劳动纪律等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企业劳动管理规定》及其实施办法，经董事会研究制定方案，由合营公司订立劳动合同加以规定。

第四十条甲、乙双方推荐的高级管理人员的聘请和工资待遇、社会保险、福利、差旅费标准等，由董事会会议讨论决定。

第十三章财务和利润分配

第四十一条合营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外汇管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有关法规办理。但是为使合营公司的经营有足够的外汇，应当做出安排。

第四十二条合营公司采用国际通用的权责发生制和借贷记账法记账。一切凭证、簿记、收支单据、账册、统计报表均同时使用中、英两种文字。合营公司的人民币收支和美元收支分别记账以人民币为统一记账核算单位。

第四十三条合营公司的会计制度采用日历年制自公历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第四十四条合营公司获得的毛利润按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法规定缴纳公司所得税后，扣除储备基金、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企业发展基金之后为合营公司的可分配利润。可分配利润按双方投资比例分配。上述三项基金的比例由董事会视合营公司经营情况决定，其中储备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扣除的比例应超过毛利润的＿＿％，且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及法令的规定。

第四十五条合营公司的可分配利润根据各方投资比例分配，＿＿＿方优先取得外汇。分配后由合营公司立即汇至各方的开户银行。合营公司将在＿＿＿方协助下采用来料加工加工费的方式解决＿＿＿＿方所分得利润中的人民币部分。

第四十六条合营公司有关的税务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税法办理。合营公司将尽量取得减、免税的优惠，即：根据现行法律规定，合营公司在获利经营的头＿＿＿年免缴所得税，并且在此后＿＿＿年减免所得税＿＿＿％。合营公司还将申请在允许的最长时期享受各种减、免税的优惠待遇。

第四十七条合营公司的财务审计聘请在中国注册的审计师审查、稽核合营公司的一切凭证、簿记、收支单据、账册、统计报表和财务报告，并将结果报告董事会和总经理。如果甲方或乙方欲聘请他自己选择的其他审计师对年度财务进行审查地，他有权进行这种审查，而且合营公司将予以充分的合作，所聘请的其他审计师的费用由聘方承担。但是任何这种额外审计的内部费用应由合营公司承担。

第十四章保险

第四十八条合营公司的一切保险均在中国的保险公司投保。投保险别、险值、保险期限由董事会讨论决定。保险费由合营公司缴付。

第四十九条合营公司的保险如在任何中国保险公司业务范围之外时，可以由双方同意的在中国境外的保险公司投保。投保险别、险值、保险期限由董事会讨论决定。

第十五章特别约定

第五十条如果由于中国或＿＿＿＿国政府有关法律、法令和政策的变化，致使本合同任何条款的执行受阻甚至无法执行时，有关一方必须立即通知另一方，并立即转交上述的有关文件。

第五十一条上述第五十条情况发生时，双方应迅速通过谈判对本合同作出相应的修改，以使投资双方不致因此而受损失。如果一方不同意作出上述变动，另一方有权根据第五十四条的规定中止本合同，但应提前＿＿＿天书面通知对方。

第五十二条由于受地震、台风、水灾、火灾、战争以及其他不可预见并且对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防止或避免的不可抗拒事故的影响，致使合营公司无法经营或使本合同的履行困难或不可能时，遭受上述不可抗拒事故的一方应立即将事故情况电告对方，并应于可能的最短的时间向对方提供事故详情以及对合营公司经营的影响或损毁情况的有效证明文件。该证明文件应由事故发生地区的公证机关出具。根据事故对合营公司损毁或影响的程度，由双方协商决定是否解散合营公司，或者部分免除或暂缓合营公司的经营活动，或者停止合营公司的经营活动。

第五十三条由于发生不可抗拒事故致使合营公司无法经营，或者由于合营公司连年亏损无力继续经营，经董事会一致通过并报原批准本合同的主管机构批准，可以提请解散合营公司。

第五十四条合营任一方不是由于不可抗拒事故而不履行本合同或章程规定的义务，或严重违反本合同或章程的规定，造成合营公司无法继续经营或无法实现本合同规定的经营目的，均视为违约，合营另一方除有权向违约方索赔外，还有权按本合同规定终止本合同。若合营双方仍同意继续经营，违约方应赔偿合营公司的经济损失。

第五十五条合营公司经营期满而又没有延长其经营期，或提前终止解散时，应由董事会组成清算委员会提出清算程序。合营公司的财产将按清算时的账面余额进行清算。现金应以现金分配，其它财产，包括应收的帐目，应按当时在中国或国际市场可得到的最高价格兑换成现金。在清偿债务之后，清算财产按双方的投资比例分配给甲方和乙方。分配后由合营公司立即汇至各方的开户银行。

第五十六条当本合同终止，如果合营公司尚有资产或者在销售区域内有产品，双方可以按合营公司同意的，但不超过购入价格购买这些资产或产品。在做资产负债表时，应记入这些金额。

第五十七条当本合同终止时，按本合同第五十五条、第五十六条处理，任何一方可以优先购买另一方在清算时分得的财产。

第五十八条对本合同及其附件的任何修改必须经合营双方签署书面协议，并报原批准本合同的主管机构批准方能生效。

第十六章争议的解决

第五十九条在合同有效期或延长期，双方之间发生的争议和要求，或有关结束合同的争议和要求。应当由有关双方在友好和信任的气氛下通过诚挚的协商和谈判解决。若双方不能在＿＿＿天内解决争议，应交由＿＿＿＿仲裁院按照此协议签订日有效的仲裁规则仲裁。仲裁将由＿＿＿＿仲裁院选定的仲裁员进行。他的裁决将是最后的，对双方有约束力的。整个仲裁过程，包括辩论和摘要都用＿＿＿语进行。由仲裁院做出的决定被认为是最后的，对双方都有约束力。有关仲裁的花费应由败诉方承担。双方各自承担自己的专家、证人和法律顾问的花费。

第六十条在仲裁过程中，除双方有争议正在进行仲裁的部分外，本合同应继续履行。

第十七章合同文字

第六十一条本合同用中文和英文写成，两种文字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八章合同的生效及其他

第六十二条此合同，包括附件、日程、附属文件和附录，只有在双方授权的代表签署并经中国有关部门批准后方能生效。

第六十三条本合同的附件（略）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第六十四条一旦本合同结束，字头＿＿＿＿和字词＿＿＿＿不经＿＿＿方的书面允许，不得继续使用。

第六十五条甲、乙方双方向对方发送通知，可以采取电传或电报。但若通知涉及双方权利或义务时，应同时以书面文件通知。邮件应是邮资已付的航空挂号邮寄。

双方的法定地址为邮件的收件地址。

第六十六条本合同于＿＿＿＿年＿＿月＿＿日由甲、乙双方的授权代表以中、英两种文本在中国＿＿＿＿签字。

甲方（签字、盖章）：＿＿＿＿＿＿＿＿

乙方（签字、盖章）：＿＿＿＿＿＿＿＿

**设立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合同的条件二**

目录

前言

1）定义

2）公司名称、法定地址

3）宗旨、经营范围

4）注册资本和投资

5）利润分配和亏损分担

6）权利、债务和责任

7）董事会

8）经营管理机构

9）技术投资和技术转让

10）生产计划、购买和销售

11）银行账户和外汇安排

12）财务、会计、审计、保险

13）税务

14）公司职工的雇用、解雇及工资、福利

15）筹备期

16）工会

17）期限、解散和清算

18）不可抗力

19）保密

20）违约责任

21）争议的解决和适用法律

22）合同有效期及修改

24）通知

附件、会计程序

前言

＿＿＿＿＿（以下简称甲方）是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组织并建立的独立法人。其总部设在＿＿＿＿＿。

＿＿＿＿＿（以下简称乙方）其主要业务所在地设在＿＿＿＿＿。

双方经过友好协商同意按《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就下列各条款及其附件的内容达成协议，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定义

除因特殊需要在本合同上下文另有明确含义外，下列各词词语在本合同中的定义如下：

1.1公司是指甲乙双方合资经营的＿＿＿＿＿公司。

1.2专有技术（know－how）是指＿＿＿＿＿方从获得的按技术转让和许可证合同转让给公司的，为设计、生产、制造和销售本公司产品，以及为改进本公司这些产品进行技术改造所需的一切专有技术、知识、经验的技能。它包括技术资料、图纸、试验方法、试验报告、制造工艺、设备说明书、质量控制、计算机程序与应用、安装与调试方法、企业管理、销售、技术服务和＿＿＿＿＿方通过其关联公司派遣的技术人员、管理人员与工人所掌握的各种经验、知识和技巧。

1.3专利（patent）是指＿＿＿＿＿方从其关联公司得到的，以＿＿＿＿＿方在＿＿＿＿＿国和其他国家已获取专利和将依据技术转让许可证合同转让给公司的发明。

1.4合同产品是指公司按本合同附件中所列的要求而设计、生产、制造、安装和调试的电站锅炉、工业锅炉和有关产品。

1.5工业锅炉是指压力小于＿＿＿＿＿公斤/平方厘米，容量小于＿＿＿＿＿吨/小时的蒸汽锅炉和不同容量等级的热水锅炉。

1.6电站锅炉是指容量大小或等于＿＿＿＿＿mw，用于发电的锅炉。

1.7签字日期是指合资经营双方正式签订本合同的日期。

1.8批准日期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经济贸易主管部门正式批准本合同的日期。

1.9成立日期是指在上述当局批准后，由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注册登记，签发本公司营业执照的日期。

1.10筹备期是指成立日期后，不超过＿＿＿＿＿个月这一段时间。

1.11开业日期是指筹备期结束，公司开始营业和生产的日期。

1.12合同是指本合同及其附件。

1.13关联公司是指合营任何一方具有法人地位的任何直接或间接的母公司及合营任何一方或直接或间接母公司的子公司。

1.14主管部门是指＿＿＿＿＿。

第二条公司名称、法定地址

2.1双方同意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以及其他有关法律、法令和条例共同组成有限责任公司，其中文名称为＿＿＿＿＿，英文名称为＿＿＿＿＿，法定地址是＿＿＿＿＿。

2.2本公司的名称和地址未经甲乙双方一致书面同意，不得变更，本公司改组、变更或期满时，应分别报请对外经济贸易部批准和工商行政管理局变更或撤销注册。

2.3本公司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法人，是有限责任公司。公司的一切活动应遵守中国有关的法律、法令、条例和规定。

2.4当公司合营期满、终止、解散或＿＿＿＿＿方不再是公司资产拥有者时，＿＿＿＿＿方同意在公司完成最后一个销售合同交货后，更改公司的名称，并使更改后的公司名称不再有“＿＿＿＿＿”或类似字样。＿＿＿＿＿方和公司将尽最大努力在合营期满，终止或解散或＿＿＿＿＿方不再是资产拥有者之后六个月内，完成公司名称的更改。

2.5根据业务发展需要，经董事会同意，报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经济贸易部批准，公司可在中国设立分公司、子公司、关联公司、办事处和代理机构，或在其他国家和地区设立销售机构。

第三条宗旨、经营范围

3.1公司的宗旨是在中国设计、生产、制造和装配电站锅炉、工业锅炉和有关产品及服务，并在中国国内和国外销售这些产品，以获取合理的利润。经董事会决定，并经中国政府有关部门批准，公司可以从事其他适当的经营活动。

3.2公司的经营范围如下：

（1）设计、生产、制造和销售各种电站锅炉、工业锅炉和其他有关产品；

（2）装配、维修、保养和调试上述产品；

（3）进口有关上述产品的原材料或部件，在国内外市场上销售上述产品。

3.3公司的生产、销售和发展规划如下：

（1）初期目标：

＿＿＿＿＿年前公司达到年生产＿＿＿＿＿千瓦电站锅炉和＿＿＿＿＿蒸吨/时工业锅炉的能力。＿＿＿＿＿年前公司达到年生产能力＿＿＿＿＿千瓦电站锅炉和＿＿＿＿＿蒸吨/时的能力。

产品质量应达到国际标准并有合理的盈利。公司产品以＿＿＿＿＿千瓦电站锅炉为主。

（2）发展目标：

＿＿＿＿＿年以后根据市场需要，公司将把＿＿＿＿＿千瓦电站锅炉和超临界参数＿＿＿＿＿锅炉作为发展目标。

第四条注册资本和投资

4.1公司＿＿＿＿＿年投资总额为＿＿＿＿＿美元，注册资本为＿＿＿＿＿美元，甲方缴百分之＿＿＿＿＿，为＿＿＿＿＿美元，乙方认缴百分之＿＿＿＿＿，为＿＿＿＿＿美元。公司注册资本由甲乙双方按其出资比例分＿＿＿＿＿期交付。每期的应缴数额如下：

①从公司成立日期起的＿＿＿＿＿个月内，甲方应以价值＿＿＿＿＿美元的厂房、建筑物、机器设备和库存物资做为其投资；乙方应以＿＿＿＿＿美元现金和价值＿＿＿＿美元的技术做为其投资。

②＿＿＿＿＿年，甲乙双方各缴＿＿＿＿＿美元，甲乙双方各累计认缴股本＿＿＿＿＿美元。

③＿＿＿＿＿年，甲乙双方各缴＿＿＿＿＿美元并从各方在公司分享的利润中各拿出＿＿＿＿＿美元做投资（资本化的利润）：甲乙双方各累计认缴股本＿＿＿＿＿美元。

④＿＿＿＿＿年，甲乙双方从各方在公司分享的利润中各拿出＿＿＿＿＿美元作为投资；甲乙双方各累计认缴股本＿＿＿＿＿美元。

⑤＿＿＿＿＿年，甲乙双方从各方在公司分享的利润中各拿出＿＿＿＿＿美元做为投资；甲乙双方累计认缴股本＿＿＿＿＿美元。

对于上述4.1①、②、③等项中提到的＿＿＿＿＿方现金投资，董事会有权决定接受＿＿＿＿＿方用公司所需要的先进机器设备来代替＿＿＿＿＿方的现金投资。

4.2甲乙双方出资方式分别为：＿＿＿＿＿方以厂房、建筑物、机器、设备、库存物资和人民币现金作为出资。＿＿＿＿＿方以先进的机器、设备、许可证技术和外汇现金作为出资。

4.3双方以各自认缴的出资额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双方按各自在注册资本中的出资比例分享利润，分担风险和损失。

4.4双方向公司缴清每期应缴的股金后，由公司聘请的在中国注册的会计师验资并出具验资报告。验资报告的稽核由一个国\*会计事务所和一个中国注册的会计事务所承担。国\*会计事务所承担的上述稽核费用由＿＿＿＿＿方负担。中国注册的会计事务所承担的稽核费用由＿＿＿＿＿方负担。根据验资结果，公司将分别向双方颁发出资证明书，出资证明书应包括下列各项：

（1）公司名称；

（2）公司成立年、月、日；

（3）出资者的名称及其出资金额，包括投资内容附件中双方同意的对实物出资的作价；

（4）出资年、月、日

（5）出资证明书签发年、月、日。

4.5出资证明书由董事长和副董事长联名签发。

4.6由于特殊情况，＿＿＿＿＿方需要把其在公司注册资本中所占份额的一部分或全部出售或者转让给＿＿＿＿＿方的一家关联公司时，如果符合下列条款，＿＿＿＿＿方将给出示书面的认可，①该关联公司必须能象＿＿＿＿＿方一样，有效地履行本合同规定的所有义务；②该关联公司同＿＿＿＿＿方一样从＿＿＿＿＿获得同样条件的担保，担保该关联公司履行本合同的义务；③这种出售或转让要呈报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经济贸易部审查和批准。

除上述情况外合营的任何一方欲转让、出售或以其他方式处置其在公司注册资本中所占份额的全部或一部分，均须事先征得合营他方的同意，合营任何一方在取得他方同意以后需按下列规定进行其在公司注册资本中所占份额的转让、出售或处置；

（1）当任何一方（以下简称“处置方”）希望转让、出售或以其他方式处置其在公司注册资本中所占份额的全部或一部分时，该处置方应书面通知合营他方，并给以合营他方＿＿＿＿＿个月的优先购买权，该优先购买权的期限从合营他方收到该通知之日起算。处置方向合营他方提出的条件应与向任何第三方受让者或购买者提出的条件相同。

如果合营他方在＿＿＿＿＿个月以内未行使其优先购买权，处置方可按向合营他方提出的相同条件，将其在注册资本中所占份额出让给第三方。

如果选择购买处置方在注册资本中所占份额的不止一家，这些购置方将按其购买份额的比例分享利润和亏损。

（2）处置方应向其他方提供处置方和第三方签订的股份转让或出售协议。

（3）公司的经营和本合同的履行将不受公司注册资本的转让、出售或任何其他方式处置的影响。

（4）第三方受让人和购买人应向合营其他方担保他将完整、踏实地履行处置方根据本合同应履行的一切义务和责任。

合营任何一方根据本条款的规定转让、出售或以其他方式处置其在公司注册资本中所占份额的全部或一部分，应经公司董事会同意，并报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经济贸易部批准。得到必要的批准以后，公司将到当地工商管理局办理变更手续。

4.7双方出资比例需要变更，应经董事会讨论一致作出决定，并征得合营双方书面同意后报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经济贸易部批准生效。

4.8双方在收到董事会增资决议和经双方书面认可后，必须在董事会规定的期限内按照各自的出资比例提供再投资。

4.9公司注册资本在公司合营期内不得减少。

4.10公司开业日期起的第＿＿＿＿＿年至第＿＿＿＿＿年，公司应对其使用的场地按每年每平方米人民币＿＿＿＿＿元支付使用费。公司使用面积，经双方同意可进行调整，以反映实际使用土地的情况。在＿＿＿＿＿年之后，场地使用费的增或减，或按中国有关法令和规定执行，公司应签订一项包含本条款的土地使用合同。

4.11双方在投资按出资日期的中国国家外汇管理局公布的汇率（按买价和卖价的平均值）换算为人民币。出资日期是指建筑物、设备、库存物资和仪器的提交日期，也就是公司收到这次资产的日期，第一次技术出资日期是公司收到第一张收据日期。双方股本不应因汇率浮动而变化。由汇率浮动而造成的损失和收益，其损益部分应记入公司帐簿内，因而不影响4.1条所规定的甲乙双方的股权百分比。

第五条利润分配和亏损分担

5.1公司年净利润为公司毛利润按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法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后的利润。

5.2合资经营期间，公司每年营业的净利润，扣除董事会决定的储备基金、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企业发展基金后的余额作为可分配利润，按双方出资比例进行分配、储备基金、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企业发展基金应超过净利润的＿＿＿＿＿％。

5.3当董事会决定分配利润时，应在每一会计年度的头＿＿＿＿＿个月内，分配上一会计年度的利润（如果有的话）。

5.4任一会计年度如有亏损，可将此亏损并入下一会计年度，并由下一会计年度利润弥补，在亏损未完全得到弥补前，双方均不得分配利润。

5.5如果任何时候的累计亏损超过或等于公司注册资本的＿＿＿＿＿分之＿＿＿＿＿，董事会将召开特别会议讨论决定公司的前途。

第六条权利、债务和责任

6.1双方有权按其在公司注册资本中的比例分享公司的利润。

6.2任何一方对公司的责任均以其对公司注册资本出资额为限。

6.3在公司开业日期以前，为使公司充分地并适当地进行经营活动，在必要时＿＿＿＿＿方将随时在财政计划、外籍人员雇佣、专有技术、专长、管理、项目管理、监督和控制等方面对公司给予支持；＿＿＿＿＿方将按照技术转让和许可证合同向公司转让适用的先进技术，以使公司生产的锅炉能达到＿＿＿＿＿方的水平；在本合同期间＿＿＿＿＿方将协助公司派遣的培训人员和共同工作的其他人员在＿＿＿＿＿国办理入境签证、工作许可、旅行和食宿安排手续；协助公司按照＿＿＿＿＿国出口管理法律和条例在＿＿＿＿＿国为公司购买设备和外购件办理所需手续。除非有其他特别的同意，或在任何附件中有其他规定，这些支持性服务将不向公司收取费用。

6.4在本合同期间，＿＿＿＿＿方的支持将包括：办理对外经济贸易部批准公司成立的申请（包括合资企业合同和章程的批准）；向有关的政府机构办理公司的登记手续和领取营业执照；按照中国法律协助申请对公司或双方所有可能的减征或免征税款（包括进出口关税，工商统一税的减征或免征）；协助向有关的政府机构申请外汇以支付11.4款所列项目，协助申请得到土地使用权，进口设备的报关，招聘中国当地经营和管理人员、工人和其他需要的人员，协助外籍职员得到入境签证、工作许可证和旅行安排，协助寻找合适的国内材料和国内用户。除非有特别的同意或合同另有规定或任何附件中有其他规定，这些支持性服务将不向公司收取费用。

6.5在从事公司的一切经营活动时，双方都不能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布的任何法律和法规，也不能违反双方从事公司经营活动所在地的法律。在执行本合同时，合营的任何一方都要保证不违反任一方所在地或任一方关联公司所在地公布的法律和法规。

第七条董事会

7.1董事会由＿＿＿＿＿人组成，甲方＿＿＿＿＿人，乙方＿＿＿＿＿人，董事长由＿＿＿＿＿方指定，副董事长由＿＿＿＿＿方指定。各方应以书面通知任免其委派的董事（包括董事长和副董事长）。董事任期为＿＿＿＿＿年，经委派方继续委派可以连任。

7.2董事会为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将根据平等互利的原则，在友好协商的基础上讨论、处理和决定公司的重大问题。

7.3董事会职权如下：

（1）修订公司章程；

（2）延长公司期限，终止或解散公司；

（3）决定年度生产计划、销售计划和发展计划；

（4）批准年度财务预算、决算，以及年度会计财务报表；

（5）决定流动资金的最高限额和在此限额以上的借贷；

（6）决定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7）任免总经理、副总经理、总会计师、审计师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职权和待遇等；

（8）设立或撤销分公司、子公司、关联公司、办事处（包括注册办事处）和代理机构，并决定其设立地点；

（9）批准总经理的年度报告；

（10）通过公司的劳动合同及各项重要规章制度；

（11）讨论本公司注册资本的增加、出资比例的调整和注册资本转让等问题，并向甲乙双方提出适当的建议；

（12）按《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劳动管理规定》制订公司职工的工资标准、工资形式、奖励和津贴等制度；

（13）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批准经营计划；

（14）决定本合同第五条第二款中所规定的公司的三项基金的提取比例；

（15）讨论有关提前终止合同的提议。终止或期满时。负责清理结算工作；

（16）聘请中国注册的审计师；

（17）更改公司名称；

（18）建议增、减董事人数；

（19）建议增加、变更或取消公司内一方当事人在权益转让上的限制；

（20）审批以购买、租赁或其他形式获取董事会认为的对公司营业活动有必要或合适的不动产和私人财产；

（21）审批销售、出租、交换或转让全部或部分公司财产或其他资产；

（22）审批和其他公司或法律实体的合并或解散；

（23）制定公司有关投标、准备投标和提交投标的政策，采购、服务、保险以及其他必要的政策；

（24）有权对公司或代表公司出具担保；

（25）有权取得对公司财产的抵押、抵押品、抵押权、留置权或任何性质的对抵押财产地索赔权；

（26）审批开立账户，撤销账户；

（27）审批借贷资金。

7.4董事会会议

（1）董事会每年至少召开一次，由董事长负责召集并主持。如果董事长不能参加，由副董事长负责召集，如果董事长和副董事长都不能参加会议，将由董事长授权一名董事召开并主持会议。

（2）董事会会议应有全体董事的法定多数出席或代表出席方能举行。董事不能出席，应出具委托书委托他人代表出席和表决。

（3）董事会会议一般应在公司所在地召开，董事会也可以决定在其他地点召开。

（4）董事会会议包括临时会议，至少在会议＿＿＿＿＿天前以书信、电报或电传通知各董事。董事的代表可以每年指定一次或每次会议前指定，作为合法代表出席任何会议。

（5）董事会的决定应根据平等互利的原则通过友好协商作出。每位董事（包括董事长和副董事长）只有一票表决权。除7.3（1）、（2）、（11）、（15）、（19）和（20）等项需出席或委托的全体董事一致同意才能决定的事宜外，董事会会议的任何决议须经法定人数的至少百分之＿＿＿＿＿同意。

（6）董事会会议应用中英文两种文字作记录，会后将记录整理成书面文件分发各董事。各董事应在收到书面文件30天内提出修改或补充意见，否则此书面文件将被视为董事会会议的正式文件。董事会会议的通知应按本合同第二十四条规定的文本送交各位董事。

（7）董事会的一切会议文件将保存在公司总部。

（8）公司须偿付或者承担董事参加董事会议所需的合理的全部路费以及生活费用，居住在会址的董事除外。

（9）会议通知须附有一份董事长提出的议事日程。任何一位董事所提出的日程项目应在会议日期的前十天通知所有其他董事。

（10）如果全体董事在会议前或会议后签署“免予通知书”则召开董事会会议，可以免予通知。该“免予通知书”应归入会议记录档案内。

第八条经营管理机构

8.1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公司设总经理一人，副总经理一人，由董事会任命。

8.2总经理和副总经理职权为：

（1）总经理按照董事会的各项决定，负责公司日常经营和管理的全面工作。副总经理协助总经理的工作。总经理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对外代表公司。在总经理缺席或不能工作时，由副总经理行使总经理的职责和权力，公司的重要决定（如7.3所列）要由总经理和副总经理共同签署；

（2）总经理、副总经理可列席董事会会议，并与董事一样有权收到会议通知和有关资料（有关他们本身的任免和工作表现的材料除外）。除同时兼任公司董事外，总经理和副总经理在董事会上没有表决权；

（3）总经理应在每年十月底前将下一年度的生产计划、销售计划和财务预算提交董事会审议批准；

总经理应在每年二月底前向董事会提交上年度工作报告和财务决策，并为董事会检查、审核公司的会计帐目提供方便。

8.3公司初期的经营管理和组织机构详见附件（略）。经营管理和组织机构的改变应作为公司的重大问题，由总经理提出，报董事会核准。

8.4总经理、副总经理任期＿＿＿＿＿年。总经理、副总经理不得兼任其他经济组织的总经理，副总经理，也不得同与本公司竞争的其他经济组织有任何关系。

8.5总经理、副总经理如发现有营私舞弊、贪污等行为或严重失职时，经董事会决议可随时撤换。

第九条技术投资和技术转让

9.1＿＿＿＿＿方作为出资的技术和设备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

9.2＿＿＿＿＿方从公司成立起开始向公司提供必要的技术资料、技术规范、图纸，设计及其他详细资料，详见技术转让和许可证合同附件4。

9.3＿＿＿＿＿方将根据技术转让和许可证合同及培训计划提供人员培训。

9.4＿＿＿＿＿方将担保它所提供的技术按照技术转让和许可证合同规定应是商业上应用的，适合公司生产和经营需要的最新技术。

9.5公司将就＿＿＿＿＿方作为出资的技术签订一项技术转让和许可证合同，见附件（略）。

9.6双方同意公司建立计算机终端站，并和＿＿＿＿＿方的关联公司＿＿＿＿＿公司的计算机联机。

第十条生产计划、购买和销售

10.1公司应自成立日期起，立即按照被批准的可行性研究报告中制订的工厂改造方案实施工厂的技术改造（工厂指＿＿＿＿＿方作为出资的合营部分）并从成立日期起的第＿＿＿＿＿年生产＿＿＿＿＿mw电站锅炉，而后生产＿＿＿＿＿mw电站锅炉。

10.2公司的生产计划接受政府主管部门的指导。

10.3公司的生产计划由董事会批准执行，报公司主管部门备案。

10.4如果中国国内有符合技术要求的原材料、燃料、配套件、工具等（以下简称材料），公司将优先在中国国内按市场价格用人民币购买这些材料，购买价格按《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实施条例》第六十五条规定，应相当于中国国营公司，购买同样材料的价格。需要进口的材料，在保证质量、性能和交货期的前提下，从价格最优惠的国家进口。公司按＿＿＿＿＿给其他类似合营企业的内部优惠价格向＿＿＿＿＿方和＿＿＿＿＿购买材料和配套件。公司从＿＿＿＿＿方或其关联公司购买任何材料、部件及服务，应向＿＿＿＿＿方（或其关联公司）提供中国银行出具的不可撤销的美元信用证，或为＿＿＿＿＿方所接受的其他外汇信用证。

10.5公司将在中国国内和国外销售其产品。＿＿＿＿＿方或其关联公司应按销售代表协议作为公司的销售代表在国外销售公司产品，为此公司将尽一切努力使产品尽早达到国际标准，从＿＿＿＿＿年起，公司产品的出口目标是百分之＿＿＿＿＿，并在开业后第＿＿＿＿＿年达到外汇平衡，公司在中国境内如有外汇收入项目（包括以产顶进项目）也可以作为实现外汇平衡的措施，如果公司外汇不平衡，公司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五条，向中国有关政府部门申请协助。

10.6公司将与＿＿＿＿＿签订销售代表协议。

第十一条银行账户和外汇安排

11.1公司在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工商管理局发给的营业执照后，凭该营业执照在中国银行以“＿＿＿＿＿”的名义开立人民币账户和外币账户。

11.2本公司的一切外汇事宜，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外汇管理暂行条例》和有关管理办法办理。

11.3公司的长期目标是保持自身外汇平衡，如公司不能保持外汇平衡，董事会将讨论这个问题并按10.5提出相应解决办法。

11.4公司支付外汇的顺序为：

（1）外汇贷款；

（2）公司临时和长期雇员的工资及费用；

（3）进口物资的价款及费用；

（4）工程设计及其他技术服务费用；

（5）＿＿＿＿＿方应得的技术转让提成费；

（6）＿＿＿＿＿方应分得的红利；

（7）＿＿＿＿＿方应分得的红利；

（8）其他各项的支付。

第十二条财务、会计、审计、保险

12.1公司的财务会计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会计制度”制定，并报当地财政部门和税务机关备案。公司接受税务机关对公司财务和会计工作的检查。

12.2公司采用国\*通用的权责发生制和借贷记帐法记帐。会计程序由董事会审批。

12.3公司聘请在中国注册的会计师对公司的年度报表和全年帐目进行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合营双方都有权对公司的帐目进行审计，所需费用由查帐方自行负担。公司应对查帐人员提供所需要的凭证、帐簿和有关资料。

12.4公司的财产、运输和其他各项保险应向中国人民保险\*司投保。

第十三条税务

13.1公司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的规定缴纳各种税款。

13.2公司职工按《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缴纳个人所得税。

13.3公司将依法向中国政府有关机构申请各种可能的减税或免税。特别是公司可按照财政关于对专有技术使用费减征、免征所得税的暂行规定申请提成费的减税。公司有权优先享有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减免的那一部分税或包含在任何税收协定中影响＿＿＿＿＿方利益的那一部分税。

第十四条公司职工的雇用、解雇及工资、福利

14.1根据劳务合同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劳动管理规定实施细则》，公司职工的雇用、辞退、辞职、升级、降级的调动，由总经理同副总经理协商，总经理做决定。公司雇员的工资和福利待遇上总经理向董事会提出建议，董事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劳动管理规定》进行审批。

14.2公司的有效工作所需人数由董事会决定。所需中方职工由＿＿＿＿＿方或中国有关劳动管理部门推荐，经公司考试择优录用，劳务合同由工会代表职工与公司签订。

14.3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由甲、乙各方推荐，由董事会直接任命。

14.4公司职工工资报酬标准、外籍雇员薪金和津贴等见附件（略）。

第十五条筹备期

15.1公司成立日期起＿＿＿＿＿个月的这段时间为公司的筹备期。

15.2公司筹备期内，在董事会下设立筹备组。筹备组由甲乙双方指定专人组成。筹备组人员的编制、报酬及费用由董事会决定并由公司支付。

第十六条工会

16.1公司职工有权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和《中华全国总工会章程》的规定，建立基层工会组织。公司的工会是职工利益的代表，它有权代表职工同公司签订劳务合同，并监督合同的执行。

16.2公司董事会讨论有关生产计划、发展规划等重大问题时，工会的代表有权列席会议，反映职工的意见和要求。公司董事会研究决定有关职工奖励、工资制度、生活福利等问题时，工会的代表有权列席会议。董事会应听取工会的意见，并取得工会的合作。

16.3公司每月按职工实际工资（实际工资是指当地职工实际获得的基本工资总数，不是指公司支付给工厂劳动部门的工资总数，也不包括外籍人员的报酬。）总额的百分之二拨交工会，由本公司工会按照中华全国总工会制定的有关工会经费等管理办法使用。

第十七条期限、解散和清算

17.1公司的合营期限为＿＿＿＿＿年。合营期限从公司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算。

17.2如经双方书面同意延长公司的合营期限，公司将在合营期满前＿＿＿＿＿个月向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经济贸易部报送由合营双方授权代表签署的延长合营期限的申请书。获准后，公司应向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延期手续。

17.3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经济贸易部批准，公司在下列情况下解散：

（1）公司期限届满，而双方没有同意延长公司的合营期限。

（2）公司发生严重亏损无力继续经营；

（3）双方中任何一方无力或未能履行本合同所规定的义务，致使公司无法继续经营；

（4）因不可抗力公司遭受严重损失，无法继续经营；

（5）双方一致认为有必要解散；

（6）双方中任何一方被排除参加公司的管理；

（7）公司的全部或部分的资产或财产被没收，强行被征用和不可能行使正常的管理。

上述任何情况下的解散，都必须事先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经济贸易部的批准。

17.4公司宣告解散时，董事会应根据＿＿＿年＿＿＿月＿＿＿日发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会计制度》第十六章的规定，提出清算的程序、原则和清算委员会人选，报企业主管部门审核并监督清算。

17.5公司解散后，各种帐簿及文件由＿＿＿＿＿方保存，如＿＿＿＿＿方需要，可以查阅。

第十八条不可抗力

18.1由于受到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而延迟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任何一方，不承担延迟履行或不履行合同义务的责任。

18.2不可抗力在本条中的含意是指以任何方式管辖公司或和双方或任何代理的一切经营活动的任何＿＿＿＿＿的，无论是以＿＿＿＿＿的形式，还是以其他方式颁布的任何命令、＿＿＿＿＿和书面指示；或是指＿＿＿＿＿、＿＿＿＿＿、战争、＿＿＿＿＿或其他＿＿＿＿＿、火灾、水灾；或指公司或受影响的一方或双方不能合理控制的一切其他原因。遭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一方应将不可抗力事件的发生及其影响，及时通知对方，同时采取合理的行动减轻其后果，并以航空挂号信将有关当局的证明文件寄给对方。

18.3如因不可抗力事件而使本合同的宗旨受到严重的、不可补救的损害时，应把该事件提交董事会以确定应采取的适当的措施。

第十九条保密

甲乙双方在此同意，任何一方及其雇员由于参与合营公司有关的活动，从他方或他方的关联公司所得到的一切数据和任何其他资料都要严格保密，只有对方书面授权或法律要求时才能公开上述数据和资料。保密义务的解除应不早于下列期限：（a）公司终止有效日期起＿＿＿＿＿年之后；（b）技术转让和许可证合同终止有效期日起＿＿＿＿＿年之后。

第二十条违约责任

20.1任何一方违反合同，另一方有权要求违约方在不少于＿＿＿＿＿天的合理期限内采取补救措施。

20.2如果违反合同的一方不采取补救措施或者采取补救措施后尚不能完全弥补另一方受到的损失，另一方有权要求赔偿损失。

20.3因一方违反合同而使本合同的宗旨受到严重的、不可补救的损害时，另一方有权依据17.4条在违约事件发生后＿＿＿＿＿天内书面通知违反合同的一方终止合同，此项终止不影响要求赔偿的权利。

20.4上述20.1、20.2和20.3条款中所产生的损失金额双方同意根据国际惯例确定。

20.5在任何情况下，任何一方对另一方的利润损失和间接损失不负责任。

第十一条争议的解决

21.1对本合同的任何条款的执行或解释所引起的任何争议，双方应尽最大努力友好协商解决。

21.2如果双方在＿＿＿＿＿天内通过在友好协商不能就本款上项达成协议，任何一方都可以将此争议提请＿＿＿＿＿仲裁院按照其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的裁决是终局裁决，该裁决对双方都有约束力。中文和英文为仲裁所使用的正式语言。

21.3在仲裁过程中，除争议事项外，双方应继续执行本合同和公司章程中的其他所有条款。

21.4本合同的终止不影响双方将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按本条的规定提交仲裁的权利。

21.5仲裁费用将由仲裁院在裁决书中确定并由败诉方负担。

21.6本合同的适用法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

第二十二条合同文件和文字

22.1本合同用中英两种文字书写，两种文字具有同等效力。

22.2本合同的附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22.3本合同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经济贸易部批准后，以前的一切和本合同有关的协议均自动失效。除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经济贸易部批准的双方签字的书面协议外，本合同以外的其他条款、责任、章节、声明和说明，对本合同的修改将是无效。

第二十三条合同有效期与合同修改

23.1本合同自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经济贸易部批准之日起开始生效，有效期至公司缴销营业执照之日止。

23.2变更本合同须经双方达成书面协议，报请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经济贸易部批准。

23.3如果在本合同签字＿＿＿＿＿天以内，公司尚未获有关的批准、注册及必要的营业执照，合营任何一方有权在通知对方十五天后撤销本合同。

第二十四条通知

有关本合同的给甲、乙双方及各位董事的一切通知均应用＿＿＿＿＿文书面作出。上述通知可以用挂号航空信、电报、电传或其他常用通讯方法发出。通知生效日期为收件人收件日期。以航空信件发送通知，邮戳日期后第十四天为收件日期；以电报或电传发送通知，电报或电传发出后第三天为收件日期。

本合同签约双方的发送通知地址：

甲方：＿＿＿＿＿

乙方：＿＿＿＿＿

附件

会计程序

第一条会计总则

1.1此会计程序是＿＿＿＿＿（以下简称乙方）和＿＿＿＿＿（以下简称甲方）合资经营的＿＿＿＿＿（以下简称“公司”）的合营合同的附件，此会计程序规定条款的有效期限与合营合同一致。

1.2公司的会计制度和会计程序是公司业务的组成部分，同时使制造加工、利润管理和工程体系的采用更加合理。公司将采用＿＿＿＿＿方及其分支机构的会计制度和程序，以便充分利用吸收＿＿＿＿＿方及分支机构的管理经验、管理方法及现代化整体业务体系。

1.3公司会计的记录、报告等将完全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一九八五年三月四日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营企业的会计制度》中有关规则执行。

1.4会计记帐应以中文和英文同时记帐，公司的月报、季报和年报以及所有记帐凭证、帐簿、报表表头和这些文件报表的标题均应同时使用中文和英文。

1.5公司将采用人民币为簿记记帐的基本货币。

1.6公司经营所需的经营资本和消耗资金应反映在董事会批准的预算中来。总经理将有权根据批准的预算安排使用中国银行的贷款以及要求乙方和甲方共同分缴公司的注册资本。

1.7经费超出或经营预算以外的资金支出将由董事会批准采取有关策略和会计程序加以处理。

第二条资本支付的计算

甲方转入合营企业公司的制造设备的价值将按合营公司收到财产日登记入册的单价值再加＿＿＿＿＿％来计算。

第三条现金和往来账户的计算

3.1在记帐过程中，外汇转换成人民币时，应以国家外汇管理局公布的当月第一天的报价为准。

3.2帐面汇率将按先进先出法计算。

第四条财产盘存的计算

4.1财产盘存科目的计算将采用后进先出法。

4.2公司各种材料、设备和其他物资的收、发和退还应按手续办理。

第五条固定资产的计算

5.1公司的固定资产应是指设备器材、机床工具、厂房及各种建筑物等，其使用期限为一年以上，按中国财政部门的规定计算。

折旧期应以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企业所得税法所允许的最小期限为准。

5.2合营企业制定适当的程序以批准公司拥有的或租用的固定资产的增加及转让，这一程序需经董事会批准。

第六条无形资产和其他资产的计算

6.1技术转让许可证费应于转让许可证协议初期较短的时间内或＿＿＿＿＿年期限内摊销完毕。

6.2筹建费用应在＿＿＿＿＿年期限内摊销完毕。

第七条成本和费用的计算

公司将以契约的形式以确定成本分类核算制，这一制度应在合同的主件和附件中写明。销售费、一般管理费和非经营费或非经营收入将被视为日常费用或日常收入并将不予核查或分配入承包成本。

第八条销售和利润的核算

8.1合同规定销售记录和销售成本的计算应采用全部完工法。

8.2公司将根据税后净收入提取储备基金、发展基金、职员和工人的奖金以及福利基金。三种基金的总数一般应当超过税后净收入的＿＿＿＿＿％。若有特殊的提取比例应由董事长决定。

8.3总经理在财政年度结算后的2个月内准备出利润分配方案并将方案提交董事会审查，批准并贯彻执行。

第九条账户分类和会计报表

9.1未经审查的合营企业的会计报表，应于次月10日前发送管理者和股东手中。

9.2送交乙方的会计报表和会计报告应采用美元和人民币同时表示。公司将按＿＿＿＿＿标准报告提供给乙方。

9.3送交股东和管理者手中的会计报表应包括预算和实际变化的比较。重大的变化应由总经理在呈送的补充报告中加以说明。

**设立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合同的条件三**

第一章总则

， 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简称\"合资法\")和中国的其他有关法律和规定，按照平等互利的原则，通过友好协商，同意在中国 共同举办\_\_\_\_\_\_\_\_企业，特订立本合同。

第二章\_\_\_\_\_\_\_\_各方

第2.1条本合同的各方为：\_\_\_\_\_\_\_\_

甲方：\_\_\_\_\_\_\_\_ ， (上述两个实体合称甲方，两个实体可共同和各自享受与承担在本合同下的有关甲方的所有权利和义务。)

法定地址：\_\_\_\_\_\_\_\_

法定代表：\_\_\_\_\_\_\_\_姓名：\_\_\_\_\_\_\_\_

职务：\_\_\_\_\_\_\_\_

国籍：\_\_\_\_\_\_\_\_

法定地址：\_\_\_\_\_\_\_\_

法定代表：\_\_\_\_\_\_\_\_姓名：\_\_\_\_\_\_\_\_

职务：\_\_\_\_\_\_\_\_

国籍：\_\_\_\_\_\_\_\_

乙方：\_\_\_\_\_\_\_\_

法定地址：\_\_\_\_\_\_\_\_

法定代表：\_\_\_\_\_\_\_\_姓名：\_\_\_\_\_\_\_\_

职务：\_\_\_\_\_\_\_\_

国籍：\_\_\_\_\_\_\_\_

第三章成立合资经营公司第3.1条甲、乙双方根据\"合资法\"和中国的其他有关法律和规定，同意在中国境内建立合资经营的制药有限公司。

第3.2条

1.\_\_\_\_\_\_\_\_公司名称是：\_\_\_\_\_\_\_\_ (以下简称\_\_\_\_\_\_\_\_公司)。

其英文名称：\_\_\_\_\_\_\_\_

为此，\_\_\_\_\_\_\_\_公司与乙方将签订一个许可使用\" \"名称的合同。

无论什么原因，如果乙方在\_\_\_\_\_\_\_\_公司中不再有 %的股份，甲方同意改变\_\_\_\_\_\_\_\_公司的名称，以使\_\_\_\_\_\_\_\_公司的中\_\_\_\_\_\_\_\_文名称中不再出现\" \"的字样。

2.\_\_\_\_\_\_\_\_公司的法定地址：\_\_\_\_\_\_\_\_

第3.3条\_\_\_\_\_\_\_\_公司在中国具有法人资格，受中国法律的管辖和保护，其一切活动必须遵守中国法律和有关规定。

第3.4条\_\_\_\_\_\_\_\_公司的组织形式为有限责任公司。甲、乙方以各自认缴的出资额对\_\_\_\_\_\_\_\_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各方按其出资额在注册资本中的比例分享利润和分担风险及亏损。

除各自认缴的注册资本的出资额外，各方均不对\_\_\_\_\_\_\_\_公司的债务负有更多的责任，\_\_\_\_\_\_\_\_公司的债权人只能向\_\_\_\_\_\_\_\_公司的财产求偿。

第四章生产经营目的、范围和规模

第4.1条1.\_\_\_\_\_\_\_\_公司的目的是：\_\_\_\_\_\_\_\_根据平等互利的原则和长期真诚合作的愿望，努力吸取\_\_\_\_\_\_\_\_双方各自的专长采用适宜的先进技术以及科学的管理方法，将\_\_\_\_\_\_\_\_公司建成一个现代化的制药企业，使其在产品的品种、质量及价格方面在国内外市场上具有竞争能力，并使甲方和乙方获得满意的经济效益。\_\_\_\_\_\_\_\_公司应依照世界卫生组织规定的药品生产管理规范(\"gmp\")以及乙方制定的内部的质量规格条例，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和中国卫生部的有关规定的条件下从事生产和推销医药产品。

2.为了达到上述的主要目的，\_\_\_\_\_\_\_\_公司可以单独或依照中国法律和有关规定与各种形式和性质的公司、企业、经济组织、经济实体、机构及个人合作，根据\"合资法\"与本合同在国内外成立分公司、子公司。

第4.2条\_\_\_\_\_\_\_\_公司的经营范围是制造和销售各种剂型的药品。药品的包装包括大包装(例如粉、颗粒、片剂、胶囊剂等)和适合消费者的需要的小包装。

为了达到它的主要目的，\_\_\_\_\_\_\_\_公司有权开展自己的经营活动。

第4.3条\_\_\_\_\_\_\_\_公司将生产如在不断调整的本合同附件中列出的产品。

a类：\_\_\_\_\_\_\_\_用中国国内生产的原料药生产的产品，由\_\_\_\_\_\_\_\_公司通过乙方包销的形式在国外市场销售。

b类：\_\_\_\_\_\_\_\_用乙方或其子公司提供的原料药生产的产品，由\_\_\_\_\_\_\_\_公司通过乙方包销的形式在国外市场销售。

c类：\_\_\_\_\_\_\_\_用乙方或其子公司提供的原料药生产的产品，由\_\_\_\_\_\_\_\_公司利用甲方的销售机构，根据\_\_\_\_\_\_\_\_公司和甲方签订的代销合同在国内市场销售。

d类：\_\_\_\_\_\_\_\_董事会可于将来决定d类产品。包括下述产品：\_\_\_\_\_\_\_\_

(1)用乙方或中国国内原料药生产乙方开发的产品，使用乙方的商标，由\_\_\_\_\_\_\_\_公司在国内国外销售。出口产品应由乙方包销。

(2)用中国国内的原料，生产\_\_\_\_\_\_\_\_公司开发的产品，包括先进的中草药制剂产品，使用\_\_\_\_\_\_\_\_公司的商标，由\_\_\_\_\_\_\_\_公司在国内国外销售，按董事会的决定出口产品可由\_\_\_\_\_\_\_\_公司直接或通过乙方销售。

生产b类、c类及部分d类产品所需进口的原料药，\_\_\_\_\_\_\_\_公司按不高于乙方及其子公司或其团体公司之间购买同类原料药时的平均价格从乙方或其子公司购买。

第4.4条按\_\_\_\_\_\_\_\_公司工厂的设计能力，\_\_\_\_\_\_\_\_公司初期的生产规模为年产量 至 片/粒。根据市场情况，今后再增加约 \_\_\_\_\_\_\_\_美元的投资。\_\_\_\_\_\_\_\_公司的年产量可增至 片/粒。

第4.5条\_\_\_\_\_\_\_\_公司生产经营所需外汇主要由出口a、b类以及部分d类产品来解决。如外汇仍有不足，特别是当\_\_\_\_\_\_\_\_公司未能成功地按合理的条款和条件出口产品时，\_\_\_\_\_\_\_\_公司也可以按本合同第十九章所述通过其他途径解决。

第4.6条\_\_\_\_\_\_\_\_公司今后将努力进行研究和开发工作。其研究和开发的成果和产品均属\_\_\_\_\_\_\_\_公司所有。这些成果和产品，可按照董事会决定的条款和条件，分配给或转让给甲方或乙方，或双方。

第五章投资总额和注册资本

第5.1条\_\_\_\_\_\_\_\_公司投资总额为相当于 \_\_\_\_\_\_\_\_美元的人民币或 币。

第5.2条\_\_\_\_\_\_\_\_公司注册资本为 \_\_\_\_\_\_\_\_美元。

甲方出资额占注册资本的 %。

其中：\_\_\_\_\_\_\_\_以土地使用权出资，作价为 \_\_\_\_\_\_\_\_美元。现金出资为相当于 \_\_\_\_\_\_\_\_美元的人民币。

乙方出资额占注册资本的 %。

其中：\_\_\_\_\_\_\_\_以工厂设施的设计及服务出资，作代价为 \_\_\_\_\_\_\_\_美元。现金出资为相当于 \_\_\_\_\_\_\_\_美元的 币。

第5.3条\_\_\_\_\_\_\_\_公司总投资额与注册资本之间差额将由\_\_\_\_\_\_\_\_公司向中国境内的银行或其他经\_\_\_\_\_\_\_\_公司选择并经中国国家外汇管理局批准的金融机构贷款解决。从甲方和/或乙方要求的对\_\_\_\_\_\_\_\_公司的贷款的担保或担保物应由双方按各自在注册资本的出资额的比例给予提供。

第5.4条1.甲方除以现金对\_\_\_\_\_\_\_\_公司的注册资本出资外，还以 平方米场地(以下称\"场地\")使用权作为出资额出资。场地使用年限为 \_\_\_\_\_\_\_\_年。场地使用权的出资作价为 \_\_\_\_\_\_\_\_美元。

2.乙方除以现金对\_\_\_\_\_\_\_\_公司的注册资本出资外，还以如本合同第12.1条及本合同附件四所述的条款和条件进行设计的设计工作和服务，并以此作为出资额出资，作价为 \_\_\_\_\_\_\_\_美元。

第5.5条双方\_\_\_\_制定对注册资本分阶段的、同等出资的初步计划。一旦董事会正式成立，董事会应根据\_\_\_\_\_\_\_\_公司的实际要求调整该出资计划，但最后的出资应在\_\_\_\_\_\_\_\_公司厂房土建完成之前支付。以现金出资时，甲、乙双方\_\_\_\_按出资计划规定的出资日期和出资以现金存入\_\_\_\_\_\_\_\_公司在中国\_\_\_\_\_\_\_\_所立的人民币帐户和外币帐户。

甲方和乙方的出资是按美元折算的。运用的外汇兑换率为实际出资日中国国家外汇管理局公布的人民币对美元、瑞士法郎对美元的兑换率。出资后外汇兑换率的变化不影响双方出资额在注册资本中所占的比例。

任何一方如果推迟了应交纳的资金时，应交付拖欠利息，利率比出资日中国\_\_\_\_\_\_\_\_公布的年度贷款的利率高 %，直到交足资金并全部付清拖欠应付利息为止。

第5.6条甲方和乙方\_\_\_\_在出资计划规定特定事项完成后分别向注册资本出资。

第5.7条\_\_\_\_\_\_\_\_公司的双方投资额需经中国的注册会计师验资，出具验资证明。\_\_\_\_\_\_\_\_公司据此给出资者出具有董事长、副董事长共同签署的出资证明。

第5.8条\_\_\_\_\_\_\_\_期内，\_\_\_\_\_\_\_\_公司不得减少注册资本的数额。\_\_\_\_\_\_\_\_公司注册资本的增加须经甲、乙双方一致同意，并经审批机构批准。

第5.9条任何一方转让其全部或部分出资额、事先都需取得对方书面同意。一方转让时，对方有优先购买权。

第5.1条\_\_\_\_\_\_\_\_公司注册资本的增加或转让经董事会一致通过后，报审批机构批准，并向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变更登记手续。

第5.11条当双方的出资额达到注册资本后，\_\_\_\_\_\_\_\_公司一旦取得了为使\_\_\_\_\_\_\_\_公司能有效地经营所需要的各种许可，\_\_\_\_\_\_\_\_公司将请求甲、乙双方协助\_\_\_\_\_\_\_\_公司安排所需的长期贷款。

第六章\_\_\_\_\_\_\_\_各方责任

第6.1条甲方责任如下：\_\_\_\_\_\_\_\_

1.向有关中国机关申请批准本合同及其附件，代表\_\_\_\_\_\_\_\_公司进行登记和取得营业执照以及办理有关\_\_\_\_\_\_\_\_公司建立的其他事项。

2.根据本合同第五章的规定对\_\_\_\_\_\_\_\_公司的注册资本进行出资。

3.协助\_\_\_\_\_\_\_\_公司办理有关场地的开发事宜。

4.协助\_\_\_\_\_\_\_\_公司对场地获得的接通水、电和燃料，接通通讯、交通及其他有关的基础设施。

5.根据本合同第9.1条的规定，向甲方已有客户代销\_\_\_\_\_\_\_\_公司的内销产品。

6.协助\_\_\_\_\_\_\_\_公司招聘合格雇员，及时任命\_\_\_\_\_\_\_\_公司的董事和董事长，推荐第14.1条的副总经理和第14.3条规定的其他高级职员。

7.协助\_\_\_\_\_\_\_\_公司申请并取得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和其他有关法律所必须的批准。

8.协助\_\_\_\_\_\_\_\_公司办理\_\_\_\_\_\_\_\_公司从中国境外购置的所有机器设备的进口及海关手续。

9.协助\_\_\_\_\_\_\_\_公司申请确认附于本合同后的\"\_\_\_\_\_\_\_\_公司和\_\_\_\_\_\_\_\_各方的税务待遇的申请书\"中提出的税务待遇。

1.协助\_\_\_\_\_\_\_\_公司与中国境内的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进行贷款谈判。

11.协助\_\_\_\_\_\_\_\_公司和乙方的外国雇员和职工获得他们进入中国从事有关\_\_\_\_\_\_\_\_公司业务所要求的签证和工作许可。

12.严格遵守本合同及其附件的所有规定。

13.办理\_\_\_\_\_\_\_\_公司委托甲方的其他事项。

第6.2条乙方的责任如下：\_\_\_\_\_\_\_\_

1.根据本合同第十二章负责工厂设施设计，并就该设计工作与中国设计院密切合作。

2.为\_\_\_\_\_\_\_\_公司推荐在海外购置所需机器设备。

3.根据本合同附件三\"技术转让协议\"的条款和条件技术转让和提供技术服务。

4.协助\_\_\_\_\_\_\_\_公司申请并取得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和其他有关法律所有必须的批准。

5.直接或通过其子公司向\_\_\_\_\_\_\_\_公司出售\_\_\_\_\_\_\_\_公司根据本合同第11.3条为b类、c类和部分d类产品的生产所需要的所有原料药。

6.协助\_\_\_\_\_\_\_\_公司招聘合格雇员和及时任命\_\_\_\_\_\_\_\_公司董事及副董事长，推荐14.1条的总经理和14.3条规定的高级职员。

7.协助\_\_\_\_\_\_\_\_公司同在中国境外的金融机构进行贷款谈判。

8.协助\_\_\_\_\_\_\_\_公司和甲方的中国雇员、职工取得他们在中国境外从事有关\_\_\_\_\_\_\_\_公司事务的旅行所要求的去往国境外的国家或地区的签证和工作许可。

9.根据第9.2条规定的\_\_\_\_\_\_\_\_公司和乙方签订的包销合同，通过\_\_\_\_\_\_\_\_公司产品的出口以及通过第19.1条(b)(iii)、(iv)、(v)(vi)条规定的其他方法协助\_\_\_\_\_\_\_\_公司获得足够的外汇。

1.严格遵守合同及其附件的所有规定。

11.办理\_\_\_\_\_\_\_\_公司委托乙方的其他事项。

第七章技术合作

第7.1条在\_\_\_\_\_\_\_\_期内，根据\_\_\_\_\_\_\_\_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乙方\_\_\_\_向\_\_\_\_\_\_\_\_公司转让其产品的先进技术，以及乙方今后对这些产品的改进。该技术转让的详细内容和条件规定在本合同附件三\"技术转让协议\"中。

(1)乙方\_\_\_\_以技术资料和医学/科学资料的形式向\_\_\_\_\_\_\_\_公司转让a类、b类、c类和部分d类产品的生产配方、工艺技术、质量控制等专有技术的数据、资料和知识，包括今后的改进和进一步的发展，以使\_\_\_\_\_\_\_\_公司可能根据\"gmp\"和乙方质量规格和不断修改的\"药品生产指南\"进行生产、包装和销售该产品。

(2)乙方准予\_\_\_\_\_\_\_\_公司使用属于乙方的商标的使用许可，其条件和条款规定在本\_\_\_\_\_\_\_\_附件\"技术转让协议\"中。

(3)作为乙方转让技术和继续发展该技术如上述(1)项和(2)项的报酬，\_\_\_\_\_\_\_\_公司应在单项产品开始商业性销售后的 \_\_\_\_\_\_\_\_年期间，按该单项产品的净销售额的 %向乙方支付该单项产品技术提成费。 \_\_\_\_\_\_\_\_年的提成期过后，不再支付提成费。\_\_\_\_\_\_\_\_公司有权无偿继续使用转让的技术和生产销售所转让的产品。

(4)对用于乙方转让给\_\_\_\_\_\_\_\_公司的产品的属于乙方拥有的，但未在中国\_\_\_\_\_\_\_\_登记的具有专利权的技术，乙方\_\_\_\_向\_\_\_\_\_\_\_\_公司提交有关专利证书。经乙方与\_\_\_\_\_\_\_\_公司董事会同意，根据不同情况，\_\_\_\_\_\_\_\_公司按运用该有专利权的技术的单项产品的净销售额的 %- %给乙方支付\_\_\_\_\_\_\_\_技术提成费。该\_\_\_\_\_\_\_\_技术提成费应在专利有产期内支付，但支付该\_\_\_\_\_\_\_\_技术提成费最长不超过自该单项产品开始商业性销售后的 \_\_\_\_\_\_\_\_年期间， \_\_\_\_\_\_\_\_年期间过后不再支付任何提成费，\_\_\_\_\_\_\_\_公司有权无偿继续使用该项具有专利权的技术。

(5)对用于乙方转让给\_\_\_\_\_\_\_\_公司的产品的属于乙方拥有的并在中国\_\_\_\_\_\_\_\_登记批准的具有专利的技术，\_\_\_\_\_\_\_\_公司将根据(4)的原则与乙方另行签订专利许可合同。

(6)乙方与\_\_\_\_\_\_\_\_公司的签订的按本合同附件三的形式的技术转让合同期限与\_\_\_\_\_\_\_\_合同期限相同，原则上董事会认为必要时经与乙方协商同意可对技术转让合同进行修改。

(7)\_\_\_\_\_\_\_\_公司在使用乙方转让的技术时，对于第三者提出的权益要求，不负任何责任。

第7.2条\_\_\_\_\_\_\_\_公司开发的产品作如下规定：\_\_\_\_\_\_\_\_

1.\_\_\_\_\_\_\_\_公司将来按董事会批准所开发的d类产品应具有疗效、稳定性、有效期内的安全性。\_\_\_\_\_\_\_\_公司应严格地依据\"gmp\"和乙方的标准操作程序和不断修改的\"药品生产指南\"以及所有适用的法律和规则(如《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和被普遍接受的安全标准来制造和包装产品。

2.在\_\_\_\_\_\_\_\_公司对该d类产品或该d类产品的新的药品剂型或新的剂量进行首次制造或包装前，\_\_\_\_\_\_\_\_公司应交给甲方和乙方完整的产品文件，包括全部技术资料和全部医学/科学资料，让甲方和乙方作出意见和批准，即确认所有文件是否完整。

3.在\_\_\_\_\_\_\_\_期限内，如\_\_\_\_\_\_\_\_公司发觉它未能保持或不能保证严格地按照\_\_\_\_\_\_\_\_公司为了\"gmp\"，安全健康或其他目的所提出的该d产品的产品规格来制造，包装、质量控制、贮藏和运输任何产品时，\_\_\_\_\_\_\_\_公司应尽最大努力减少或在可能的情况下防止损失，并立即把以上情况通知甲方和乙方。

4.根据乙方规定由\_\_\_\_\_\_\_\_公司制造和/或包装的产品，\_\_\_\_\_\_\_\_公司应保存参考样品，所用原料、包装材料及产品的完整的资料，也根据乙方规定由\_\_\_\_\_\_\_\_公司进行随后的稳定性的检验。

5.\_\_\_\_\_\_\_\_公司自己开发的产品属于\_\_\_\_\_\_\_\_公司所有，并使用\_\_\_\_\_\_\_\_公司自己的商标。

6.除上述1、2、3、4、5规定外，如果\_\_\_\_\_\_\_\_公司要求从甲方或乙方给予\_\_\_\_\_\_\_\_的技术帮助或先进技术。对此，\_\_\_\_\_\_\_\_公司应就适应的报酬与甲方或乙方达成协议。

第7.3条经董事会同意并根据中国有关法律规定，\_\_\_\_\_\_\_\_公司可从第三者引进甲方和乙方所没有的先进技术。\_\_\_\_\_\_\_\_公司也可向第三者转让\_\_\_\_\_\_\_\_公司自己开发的技术。

第八章场地使用

第8.1条甲方保证\_\_\_\_\_\_\_\_公司在第23.1条所规定的\_\_\_\_\_\_\_\_期间中享有对场地的使用权。

第8.2条\_\_\_\_\_\_\_\_公司承担场地的开发费，即取得场地的占地所发生的费用(劳动力安置，土地补偿费、青苗补偿费、新菜田开发费、拆迁费等)以及接通公用设施的费用。甲方和乙方估计总的开发费为人民币 元左右。

第8.3条\_\_\_\_\_\_\_\_公司应委托一个合适的机构负责安排和办好所有有关劳动力安置、土地补偿、青苗补偿、新菜田开发及拆迁等事宜。委托该机构在六个月内完成这些事宜。

第九章产品销售

第9.1条\_\_\_\_\_\_\_\_公司应负责在国内销售其产品，并委托甲方作为甲方已有的客户的销售代理人。由甲方代销的条款和条件应在\_\_\_\_\_\_\_\_公司与甲方签证的销售代理合同中给予规定，或应包括下列原则：\_\_\_\_\_\_\_\_

1.甲方\_\_\_\_是\_\_\_\_\_\_\_\_公司产品在国内销售给甲方已有客户的销售代理人。

2.产品的宣传和广告工作应由\_\_\_\_\_\_\_\_公司进行。

3.产品的销售价格应由\_\_\_\_\_\_\_\_公司决定并且能够使产品在国内市场具有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